

##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结束及

### 继续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被动减持计划实施前：陈瀚海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 6480.547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6%，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6480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 99.9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6%。

被动减持计划实施后：截至 2020 年 8 月 10 日，陈瀚海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 5940.547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5%，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5940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 99.9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5%。

#### ● 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陈瀚海被动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因其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相关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相关债权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部分质押股份。

截至 2020 年 8 月 10 日，陈瀚海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5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目前被动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 ●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接到股东陈瀚海通知，陈瀚海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200 万股，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数与前期被动减持的股份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陈瀚海先生将于近期与东吴证券对部分质押股份办理解押手续。

● 陈瀚海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瀚海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9,405,478	6.65%	非公开发行取得： 59,405,47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 持 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 划披露日期
陈瀚海	5,400,000	0.6%	2020/7/24~ 2020/8/3	3.41-3.58	2020年7月1 日

陈瀚海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5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目前被动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陈瀚海	不超过： 12,000,000股	不超过： 1.34%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12,0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 不超过： 12,000,000股	2020/9/1 ~ 2020/12/31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陈瀚海先生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获得的公司股份限售期为 2014 年 11 月 5 日起 36 个月，上述股份已解除限售条件。

2、2018年7月9日，陈瀚海先生承诺自2018年7月8日至2020年6月30日其持有鹿港文化全部股票承诺不减持，包括承诺期间因上市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并承诺在此期间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减持，如果在此期间发生减持行为，则将减持所得全额归上市公司所有。在上述承诺期间内，陈瀚海先生未发生减持行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陈瀚海先生减持股份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陈瀚海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0日